# 開放民間業者經營股權性質 群眾募資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年3月24日

## 簡報大綱

壹、規劃緣由

貳、規劃內容

參、預期效益

# 壹、規劃緣由

## 壹、規劃緣由

#### ■背景

- 参酌國外股權性質群眾募資發展,並適度結合民間業者, 共同活絡創新創業之集資能量。
  - ➡開放民間業者經營股權性質群眾募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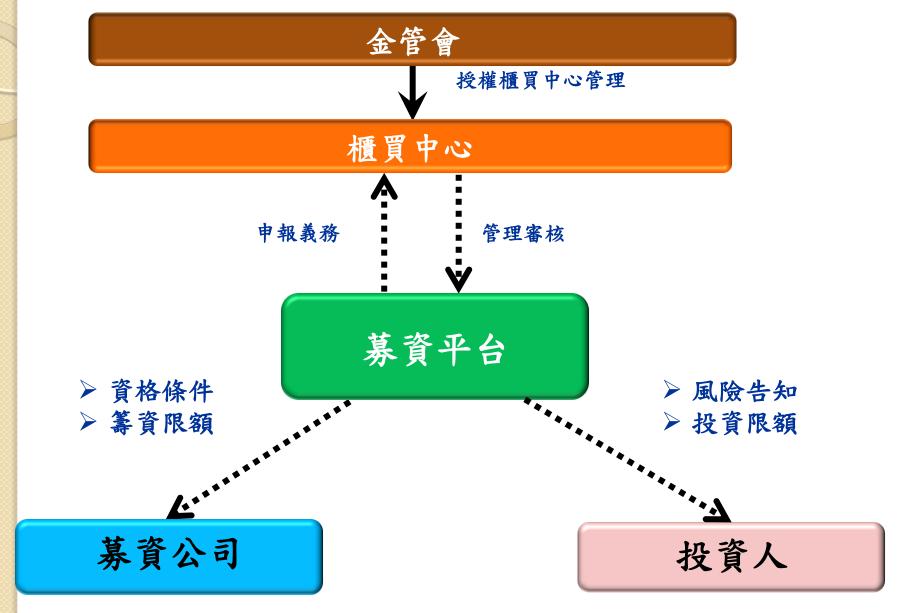
#### ■規劃方向

辦理股權群眾募資屬證券業務,依法限證券商得為之, 證券商屬特許事業,對投資人保護較為周全,爰開放 符合一定資格條件之證券經紀商得辦理。

# 貳、規劃內容



#### ■規劃架構



#### 一、法源依據

- ■毋須另立專法,以修正現有法規即可辦理:
  - >修正法規命令,明定募資平台業者資格條件
    - ✓「證券商設置標準」、「證券商管理規則」及「證券商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」
  - 一發布豁免函令,募資免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辦理申報生效
  - ▶授權櫃買中心訂定「證券商經營股權性質群眾 募資管理辦法」

#### 二、募資平台業者資格條件

- > 須向本會申請許可及核發證券商許可證照
- > 放寬僅經營股權群眾募資證券商之資格條件

	最低實收資本額	籌設保證金
僅經營該項業務之證券經紀商	5千萬元	1千萬元
現行證券經紀商	2億元	5千萬元

一業務主管及人員低度管理,僅須具備業務員資格 及辦理人員登記

#### 三、「證券商經營股權性質群眾募資管理辦法」 主要內容

- 1. 對募資平台業者之原則性規範
- 2. 對募資平台業者之財務面規範
- 3. 對募資平台業者之業務面規範
- 4. 股權募資程序及對募資公司之管理
- 5. 對募資平台業者之管理及違約處理

#### 1、對募資平台業者之原則性規範

- 契約關係: 需與櫃買中心簽約後始得經營該項業務。
- 內控內稽:應訂定簡易內部控制制度,且須設置內部稽核人員。
- 從業人員:從業人員需具備業務員資格及辦理人員登記。

#### 2、對募資平台業者之財務面規範

- 財報申報:應定期申報年度財務報告(會計師查核簽證)及會計月計表。
- 財務條件:對募資平台業者之負債比率、資金運用及轉投資等有一定程度之要求或限制。

#### 3、對募資平台業者之業務面規範

- 業務單純化:應採單一募資平台方式專營該項業務。
- 募資標的:限於未公開發行之普通股股票。
- ▶ <u>重大禁止行為</u>: 禁止從事有損公信力之不當行 為及提供次級市場交易功能。
- 保密與個資:對募資公司財務業務之秘密事項應予保密,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。
- **收費與揭露**:得向募資公司收取手續費及其他相關服務費用,且揭露於募資平台,惟不得向投資人收取費用。

#### 4、股權募資程序及對募資公司之管理

- ▶ 募資公司條件:實收資本額3,000萬元以下且未公開發行之股份有限公司。
- ▶ 同意籌資條件: 已建置且落實執行簡易內部控制制度,會計處理符合商業會計法規定,且無誠信疑慮。
- ▶ 籌資金流控管: 須於銀行開立代收存儲價款專戶。
- ▶ 籌資券流控管:得自行或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作業,自辦股務作業者,需訂定相關內部控制。

#### 4、股權募資程序及對募資公司之管理(續)

- ▶ <u>盡職調查與風險預告</u>: 募資平台業者應履行盡 職調查程序,投資人應確認「風險預告書」。
- ▶ 籌資資訊揭露: 募資公司於募資前必須透過募 資平台揭露本次增資相關資訊。
  - ✓公司基本資料
  - ✓過去三年募資及資金運用相關紀錄
  - ✓募資計畫書

#### 4、股權募資程序及對募資公司之管理(續)

- ▶ 籌資後資訊揭露: 募資公司於募資完成後一定期間,須持續於募資平台揭露財務業務資訊。
  - ✓定期性資訊(資訊申報)
  - ▼不定期性資訊(重大訊息發布)
- ▶公司違約處置:募資平台業者得依契約關係 對違反募資及資訊揭露規定之公司予以處置。

#### 5、對募資平台業者之管理及違約處置

- ▶ 募資平台業者申報義務:募資平台業者須定期 /不定期向櫃買中心申報管理性報表。
- ▶ 募資平台業者違約處置:櫃買中心視募資平台業者違反相關法規之情節輕重,分別處以違約金、停止募資業務、終止契約且函報本會建請撤照。

### 四、募資公司及投資人限額

	限額	控管方式
募資公司	<ul><li>每次籌資僅限於單一平台辦理</li><li>於一個會計年度內於所有平台籌資 總金額不得超過新臺幣1,000萬元</li></ul>	由各平台向櫃買中心申報
投資人	<ul><li>單一募資案之投資額度:新臺幣3 萬元</li><li>於每一個平台一個會計年度內之投 資總額度:新臺幣6萬元</li></ul>	各平台各自控管

#### 五、預計作業時程

■後續相關作業預計於104年4月底完成。

> 法規草案已草擬完成,並已置於 vTaiwan線上法規討論平台開放討論。

# 參、預期效益



#### 預期效益

國際接軌:繼歐美日等先進國家,領先亞洲其他國家開放民間經營股權性質群眾募資。

活絡集資能量:結 合民間能量協助新創事業 發展,預期有2-3家民間 業者參與經營。

群眾募資

提供多元籌資管道:除了現有之捐贈回饋式集資外,亦提供股權性質群眾募資。

協助青年圓夢: 鼓勵青年創業,提供創櫃 板及各式群眾集(募)資等 多元籌資管道。